

## 上海轨道交通乘客守则将修订 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 可携带物品重量拟提高到30千克

为了维护乘客合法权益,保障轨道交通运营安全,市交通委通过工作调研,根据《上海市轨道交通管理条例》《上海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上海市轨道交通乘客守则》进行修订。即日起至12月14日公开征求意见,2025年起施行。

青年报记者 郭颖

青年报记者发现,原来守则第七条规定:乘客可以免费带领两名身高1.3米(含1.3米)以下的儿童乘车,超过两名的按超过人数购票。无成年人带领的学龄前儿童不得单独乘车。

现在新的征求意见稿将“两名”和“超过两名的按超过人数购票”去除,改为:乘客可以免费带领身高1.3米(含1.3米)以下的儿童乘车。无成年人带领的学龄前儿童不得单独乘车。

市交通委对此的解读是:随着国家人口政策的调整,特别是鼓励生育政策的实施,家庭结构发生变化,守则中对乘客可以免费带领两名儿童乘车的人数限制,已不能满足家庭出行的需求。

值得一提的是,在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和上海建设国际大都市的背景下,为适应区域经济往来和国际交流的需要,有必要对乘客携带物品重量限制

进行调整,提升上海轨道交通服务水平。

因此,原来守则第八条规定:乘客所携带的物品重量“不得超过23千克”,现在上调为“不得超过30千克”,但是体积仍然不得大于0.2立方米,长、宽、高之和不得超过1.8米。

此外,在“可以免费乘坐本市轨道交通”范围中不再规定“磁浮线除外”,享受免费乘车待遇的乘客凭有效证件,经轨道交通企业查验后,可以免费乘坐磁浮线。

为了提升乘客的乘车体验,营造更加安全文明的乘车环境,通过守则明确禁止吸烟范围应涵盖电子烟,对擅自散发物品和招揽售卖行为等影响他人正常乘车的行为予以限制,倡导文明乘车,不实施影响他人正常乘车的行为,共同保障乘车环境的舒适度和安全性。

新守则明确:凡进站、乘车



上海轨道交通乘客守则将修订,乘客可携带物品重量拟提高到30千克。

青年报记者 郭颖 摄

的,禁止吸烟(包括电子烟),禁止擅自散发物品、招揽乘客售卖产品或服务、从事歌舞表演等引起聚集围观的活动。乘客应当文明乘车,自觉保持车站、车厢卫生和良好的乘车环境,不得躺卧、踩踏座椅,不得实施影响他人正常乘车的其他行为。

记者了解到,市民乘客对新

守则纷纷表示支持,有市民提出自己的建议,强调先下后上,不堵住车门,不在车厢里坐便携小板凳,不打开手机公放;也有市民建议,应该多强调倡导爱心专座的文明使用。

还有的市民乘客建议,相应的处罚措施应该强化推行。记者留意到,具体的处罚措施包

括:“乘客越站乘车的,应当补交超过部分的票款。乘客无车票或者持无效车票乘车的,轨道交通企业可以按照轨道交通网络单程最高票价补收票款,并可加收五倍票款”“乘客有冒用他人证件、使用伪造证件乘车和其他逃票行为的,有关信息可以纳入个人信用信息系统”等。

## 中国式现代化奋进者

王立夏带领团队化解3万余件矛盾纠纷  
十几年如一日当好“老娘舅”

青年报首席记者 范彦萍

本报讯 杨浦区人民调解协会副会长、冰之融法律服务中心主任王立夏从事调解工作已有十几年。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正式颁布施行的这一年,王立夏踏上人民调解员的岗位。14年来,她带领的调解团队以“线上+线下”、调防结合等多元模式疏导、化解了3万余件矛盾纠纷。王立夏先后荣获“全国及上海市人民调解工作先进个人”“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个人”“上海市三八红旗手”“人民群众最满意的新时代上海司法行政人”等称号,“王立夏调解工作室”被评为上海市司法行政工作先进集体。

## 化解婚内“探望权”纠纷

王立夏带领的调解团队始终秉持“人民调解为人民”的理念宗旨,在法治化营商环境、和谐医患关系、幸福家庭建设、妇女儿童维权、扶残助残等领域开展普法宣传、纠纷化解和公益法律服务。

家事纠纷看似法律关系简单,但其中往往存在法理与情理矛盾交织的问题。王立夏曾受理一起因女方起诉离婚,男方擅自将4岁的女儿藏匿在家中不让女方探视而引发的纠纷。为避

免矛盾激化,演变成“民转刑”恶性事件,王立夏尝试通过“人民调解”的方式来突破当事人的救济途径。王立夏安排双方面对面调解。然而调解的过程并不顺利,双方各执一词,谁也不肯让步,让调解工作陷入了僵局。为了“破冰”,王立夏采取背对背的调解方式。面对男方,王立夏以客观、中立的身份提供法律意见,以同为母亲的身份以情理来切入,男方终于同意恢复之前的生活模式,由女方负责双休带孩子。但婚姻家庭纠纷的调处总是一波三折的,就在约定探视的前一晚,王立夏却接到了男方推翻调解方案的电话,经过长达一个小时的沟通,男方说了实情,他担心女方把孩子后也会把孩子藏起来。为打消双方的顾虑,王立夏承诺当天一大早陪同女方接孩子,到了晚上再陪着送回去。这一举动深深打动了两位当事人,最终在她的调解下,双方放弃了打官司,带着王立夏

配合开展评残工作就是这支调解团队为弱势群体提供矛盾化解服务的一个缩影。由于制度上的不完善,在五六年评残现场一般都是乱哄哄的,甚至需要出动警力来维持秩序,相关各方之间矛盾层出不穷。后来,主管部门转变思路,委托调解员进驻评残现场提供法律服务和纠纷化解。通过不断探索尝试,在吃透相关法律法规精神的基础上,结合实际,探索推动评残规则制度进行创新突破,从一年三次过渡到每周一次,将非预约制改进为预约制,从有纸化向系统化发展,努力将评残工作做到最优。

## 从一个人到一个团队

随着调解工作从婚姻家庭、

邻里纠纷等传统领域,不断向劳动争议、道路交通、知识产权等行业性、专业性新兴领域拓展,2018年,王立夏成立了“王立夏调解工作室”,并创办了以“人民调解”为核心的社会调解组织——“冰之融法律服务中心”,从“一个人”到带领“一个团队”,主动走入残疾人群等弱势群体,为他们提供更多的法律保障。

如今,在王立夏调解团队服务的4家医院中,每周评残都有两名团队的调解员值守现场。从2018年至今,已协助杨浦区12个街道35000余人完成了残疾评定,服务单位对调解工作的评价优秀率达到100%。

## 扩大多元解纷“朋友圈”

王立夏曾处理过一起长达十余年的“马拉松式”的医疗赔偿纠纷。患者因肾绞痛于2009年住院手术,术后出现血尿,每日腹痛难忍,与医院协商赔偿不成,多次上访无果,霸占医院病床长达十年。历经多次调解,纠纷始终未能解决。如今患者并发偏执型精神分裂症,行为严重影响其他病患的诊治。

患者不出院,院方不赔钱,患者自身又失去意志自治能力,怎么办?面对这一难题,王立夏组织了一支由调解员、公益律师、医学专家三方力量组成的纠纷小组,开启这场调解“拉力赛”。

王立夏主打情理规劝牌,劝说医患双方各退一步,先将患者转入分院治疗,同步解决争议纠纷;律师主打法律保障牌,不仅全程释法释疑,还通过法院特别程序为患者父母申请到监护人资格。同时,邀请医学专家开展医疗行为评估,在此基础上科学制定赔偿方案。

历时大半年,经过不厌其烦的反复调解沟通,最终医方同意将拖欠的医疗费与医患纠纷赔偿一并处理,对患者作出合理赔偿,患者也依约出院回家休养,历时十余年的纠纷就此化解。

2023年起王立夏承接了市



王立夏

受访者供图

妇联“妇女维权驿站项目”,以专业力量为妇女儿童提供法律咨询、矛盾化解、妇女权益保护等普惠性维权服务。一名外地来沪未成年少女,因长期缺乏家庭关爱欲轻生自杀,王立夏联动人民调解员+心理咨询师+青少年社工,由三支力量组成一支三师小组。心理咨询师为少女提供心理疏导、释放压力;由调解员介入化解家庭矛盾、修复家庭关系;由青少年社工引导参与公益活动、融入社会,最终成功劝说女孩放弃轻生念头,走出人生阴霾。

除此之外,王立夏秉承“每一次调解就是一场普法宣传”的理念,做到在矛盾纠纷化解中普法,在普法中化解矛盾纠纷,更好地促进纠纷化解和法治宣传的有机融合,将法治宣传教育贯穿于纠纷排查化解的全过程,至今已开展各类公益普法活动160余场,切实提高居民群众对法律法规的知晓度,提升法治宣传的影响力。